

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382
交易代码	0013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8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9,414,131.3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分析，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优选受益于国有企业改革或在全面深化国企改革推动下预期盈利水平将显著提升的上市公司。同时，本基金可选择

	投资价值高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553,303.81
2.本期利润	-24,459,190.1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7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3,523,209.3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03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30%	1.00%	1.16%	0.86%	-8.46%	0.14%
过去六个月	-6.88%	1.01%	-1.14%	0.79%	-5.74%	0.22%
过去一年	-6.06%	1.55%	6.23%	1.04%	-12.29%	0.51%
过去三年	-13.02%	1.27%	-6.78%	0.85%	-6.24%	0.42%
过去五年	27.26%	1.43%	7.67%	0.93%	19.59%	0.5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3.10%	1.48%	11.14%	0.97%	91.96%	0.51%

3. 2.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8 月 23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3.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14%。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郭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易方达核心优势股票、易方达商业模式优选混合、易方达长期价值混合、易方达竞争优势企业混合的基金经理，权益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7-08-23	-	17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副总经理，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易方达新丝路混合的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

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1 次，其中 7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4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数据显示宏观经济处于平稳状态，4 月份中美贸易摩擦升级，出口企业面临较大挑战，相关个股的波动较大。宏观经济的走势仍面临较多不确定性，企业盈利改善趋势尚不明显，与经济相关度高的板块并不活跃；而市场的流动性充裕，相关主题和高景气板块持续活跃。市场在美国关税政策推出后出现下跌，后期逐步回升，到季末沪深 300 指数收于 3936 点，上涨 1.25%，市场主题和概念相关板块比较活跃，与经济相关度高的板块走势偏弱。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实现中长期的稳健收益。我们致力于寻找具有高确定性的事物，将之转化为稳健收益。好的商业模式和突出的竞争壁垒，是我们寻找确定性的两个核心维度；坚持投资能力圈和安全边际，是我们控制风险的两个核心原则。本基金的投资决策将围绕以上框架展开，不会因为市场波动和风格变化而改变。多年的投资经验，让我们对收益和风险有着深刻的理解，我们致力于追求风险优化后的稳健收益，组合的预期表现为：在牛市不要输给市场太多，在熊市的表现要有韧劲儿。二季度本基金的持股结构小幅调整，主要分布在食品饮料、石油开采、电梯媒体、银行、农药、电解铝、视频安防等多个领域，食品饮料行业的权重有所降低，个股上小幅优化。

我们曾经预计在仅有市场流动性改善但基本面仍偏弱的宏观环境下，组合的表现不会很好，实际情况符合这一判断。在宏观环境未改变的背景下，投资个股的基本面缺乏亮点，股价表现疲软。过去几年我们经历了太多的变化和波动，我们的应对策略一直是从公司的商业模式和竞争壁垒出发，根据公司的估值选择最具性价比的优质个股。虽然组合的阶段性的业绩表现一般，但我们从未改变初心，

会一直坚持下去。我们预计未来经济按照正常的运行规律就会逐步走出困境，而优质个股的估值已经充分体现了悲观预期，未来业绩和估值的修复可为投资人带来可观的收益。市场部分活跃个股的估值已经偏高，存在值得警惕的风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2.03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9,738,439.98	85.27
	其中：股票	259,738,439.98	85.2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423,598.59	13.93
7	其他资产	2,438,549.23	0.80
8	合计	304,600,587.8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7,297,717.79	8.99
C	制造业	182,013,545.53	59.9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244.0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2,640,400.00	7.4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7,781,610.00	9.1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922.66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59,738,439.98	85.57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09	山西汾酒	166,300	29,333,657.00	9.66
2	600519	贵州茅台	20,582	29,010,740.64	9.56
3	002027	分众传媒	3,805,700	27,781,610.00	9.15

4	600938	中国海油	1,045,489	27,297,717.79	8.99
5	002142	宁波银行	827,500	22,640,400.00	7.46
6	000568	泸州老窖	189,125	21,446,775.00	7.07
7	000596	古井贡酒	147,171	19,595,818.65	6.46
8	600486	扬农化工	330,800	19,186,400.00	6.32
9	000933	神火股份	1,084,500	18,046,080.00	5.95
10	002415	海康威视	439,000	12,173,470.00	4.0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南局的处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的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7,719.3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08,485.5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2,344.4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438,549.2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0,966,313.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3,649,426.8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5,201,608.9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9,414,131.36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